

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文件

浙数医〔2025〕37号

关于《医学人工智能治理综合评价指南 第1部分：总则》等两项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由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归口，南方医科大学申请的《医学人工智能治理综合评价指南 第1部分：总则》、《医学人工智能治理综合评价指南 第2部分：安全评估》两项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标委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以及《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（浙数医〔2024〕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为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社会各界及相关单位、专家意见建议。

请有关单位或个人，将《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反馈表》（附件）盖章或签字后的扫描电子件，于2025年12月27日前反馈至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秘书处（事业发展部）的电子邮箱，逾期未回复视为无意见。对于比较重大的意见，应当附上相关的说明论据，或提出技术或经济论证。

该项标准的征求意见稿已登载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（网址为：<https://www.ttbz.org.cn/Home/Index/>）和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官网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zsmm.org.cn/>）

联系人：紫 苏 文 术

电话：0571-85851506

邮箱：429664124@qq.com
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五常街道溪沁街 258 号知识产权创新产业园 A 座 305

附件：

1. 《医学人工智能治理综合评价指南 第 1 部分：总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2. 《医学人工智能治理综合评价指南 第 1 部分：总则》编制说明（征求意见稿）
3. 《医学人工智能治理综合评价指南 第 2 部分：安全评估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4. 《医学人工智能治理综合评价指南 第 2 部分：安全评估》编制说明（征求意见稿）
5.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

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

2025 年 11 月 28 日



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

标准名称：

意见提出单位或个人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邮箱		填报时间	
标准意见反馈			
序号	章条号	修改建议	理由及依据
单位盖章或个人签字			
年 月 日			

注：表格篇幅不够可另加页；若意见提出人为单位，需加盖单位公章。